



科技成果登记 工作流程

科技

- 1** 成果登记申请人从科技处主页下载国家科技成果登记系统简易版[V7.0]（安装程序）（以下简称“系统”）
- 2** 安装、运行该系统，按照登记表上的填报要求输入数据
- 3** “导出”系统输入数据，生成电子文档（文件名不能修改）
- 4** 将生成的电子文档发至成果科oa邮箱，成果科联系市科技信息研究所审查备案
- 5** 审查合格后，打印登记表（1式5份）连同成果评价证明（复印件1份）送至成果科
- 6** 成果科向科技局提交纸质材料，办理登记盖章手续
- 7** 成果科将办理的登记表交付申请人